**目 录**

1.广东省智能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2024年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2

2.2024年度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指南 5

3.海口市天然高分子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2024年开放课题 11

4.全省多模态感知与智能系统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13

5.2024年度湖北省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开放基金课题申报 15

6.四川省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5年度开放基金课题 19

7.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西北工业大学）2024年开放课题 22

8.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成都理工大学）2024年度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26

9.广东省极端条件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31

10.能源化工过程智能制造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申请指南 (2025年度) 34

11.重大危险源与化工园区系统安全应急管理部重点 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课题申请实施指南 38

12.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2025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42

# **广东省智能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 2024年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2月 25日

链接：<https://iip.szu.edu.cn/info/1018/1221.htm>

窗体顶端

一、宗旨和目标

    广东省智能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于2017年9月经广东省科技厅批准成立，于2020年12月通过验收正式运行。实验室立足深圳，服务广东，针对信息智能化关键技术问题开展长期持续攻关，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集科学研究、人才培养、技术服务一体的重要平台，建设国内一流、有特色和影响力的智能信息处理基地。

为促进实验室的开放和交流，提高实验室的学术研究水平，特向国内兄弟院校和科研单位发布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

二．课题指南

实验室开放基金围绕信息感知与传输、信息内容安全、机器学习与优化、多媒体信息处理四个研究方向。

1、重点支持课题包括：

①非完备数据下的多模态大模型自学习方法

②多模态大模型的对抗样本与幻觉研究

③多模态数据融合与多任务学习关键技术

2、面上支持课题包括但不限于：

①屏幕内容编码优化方法

②篡改定位反取证攻击框架

③大模型背景下的信息抽取技术

④稳健通感一体化波形设计

⑤面向场景文本生成的图像篡改检测研究

验收指标：

 1、重点支持课题：

课题结题技术报告1份

公开发表的英文学术论文3篇（本实验室作为第二标注单位。标注方式： ①资助号请写：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Grant 2023B1212060076）②论文作者单位请写：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Information Processing（广东省智能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 或者数据库、关键技术原型系统（研究成果由本实验室和课题研究人员所在单位共享）。

与课题联系专家协商的其他指标。

面上课题：

课题结题技术报告1份。

公开发表的英文学术论文2篇（本实验室作为第二标注单位。标注方式：①资助号请写：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Grant 2023B1212060076）②论文作者单位请写：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Information Processing（广东省智能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 或者数据库、关键技术原型系统（研究成果由本实验室和课题研究人员所在单位共享）。

三．其它事项

课题研究周期2年：2025年1月~2026年12月。

研究经费：

1）重点课题：每项课题8.0-10.0万元。课题批准后配套6.0万元。经费于执行期内在深圳大学开支。课题联系专家配套2.0-4.0万元，在深圳大学开支。

2）面上课题：每项课题2.0万元。课题批准后配套，经费于执行期内在深圳大学开支。

申请方式：申请人需填报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申请书加盖单位公章后，于2024年12月25日前扫描发送到836147627@qq.com。

联系人：刘婉琪

电话：0755-86716669，17876998165

Email：836147627@qq.com

# **2024年度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指南**

截止时间：12月20日

链接：<https://www.siat.ac.cn/tzgg2016/202412/t20241212_7454637.html>

一、申请内容

国家药监局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是以“开放、流动、合作、竞争”的运行机制围绕急需、分类实施、区域统筹、合理布局原则，推进药品监管科学发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高端人才培养，提升药品监管科技发展能力和水平。主要支持具有创新性的科学研究课题。

二、设定依据

依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和《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合作研究管理制度》等。

三、重点实验室简介

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依托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按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整体规划，认真研究制定重点实验室五年发展规划，扎实推进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及制剂质量控制和评价监管技术研究。其宗旨是围绕基于病毒载体的细胞和基因治疗（Viral Vectors mediated Cell and Gene Therapy, VVCGT）药物发展和监管所需，开展VVCGT方向监管和行业发展需要的自主研究，包括VVCGT制剂的理化和生物质控新方法、完整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评价体系、及相关标准系列的建立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围绕实验室的重点研究领域和发展方向设置课题，着力推进CGT药物开发、生产及质控评价等研究，培养优秀人才队伍，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努力打造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和制剂监管科学技术创新、开放、共享平台和人才培养基地，全面提升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检验检测、质控监管水平和技术支撑能力，为更好地服务药品安全科学监管需求和推动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贡献。

四、开放课题征集方向

1. 支持领域：

1）AAV产品基因组滴度检测方法研究

2）溶瘤病毒标准参照品研制

2. 执行期限：2年

3. 经费额度：定额资助，资助金额4万元/项。

五、申请条件

1. 在细胞和基因治疗相关病毒载体、制剂质量控制与评价、规范和标准、安全检测技术、科学监管等领域从事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学者、专家、专业技术人员及团队均可申报。

2. 申请人（课题负责人）应具备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国内外科技工作者，并应得到所在单位同意。项目依托单位应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等，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且具有一定的创新能力和项目实施条件。同时重点实验室也接收国内、外相关领域科研人员自带课题和经费，利用重点实验室平台和设备条件开展科学研究。

3. 项目成果应包括但不局限于论文、著作、专利、标准、新方法、新技术等。

六、开放课题申请和管理

1. 申请人根据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方向填写《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字盖章后，向本实验室提出申请。

2. 由重点实验室办公室组织专家对提交的申请书进行评审，经重点实验室主任批准，推荐拟资助项目和金额，并通知获得资助的申请人。开放课题的申请和管理（包括：开放课题申请办法、评审办法、课题实施、财务管理以及成果共享等）参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规定》。

3. 成果管理：开放课题产出的论文等均署名标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病毒载体技术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NMPA Key Laboratory for Research and Evaluation of Viral Vector Technology in Cell and Gene Therapy Medicinal Products, Shenzhen Institute of Advanced Technology,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

七、申报受理时间与材料要求

2024年开放课题申请书受理截止日期为2023年12月20日，提交电子版申请书一份至邮箱s.zhou2@siat.ac.cn （word版和PDF版各一份，统一命名：国家药监局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名称，PDF版签字盖章页需为签字盖章的扫描件）；纸质版申请书在项目确定立项后提交计划任务书时一并提交，一式两份，与电子版申请书一致，签字盖章页须为原件。

联系人：周莎

电话：16620963424

E-mail：s.zhou2@siat.ac.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深圳大学城学苑大道1068号（邮编：518055）

信息光子学与光通信全国重点实验室（北京邮电大学）是我国光信息科学与技术学科领域中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为贯彻全国重点实验室“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方针，创造良好的科研条件和学术氛围，吸引、凝聚国内外优秀学者，共同研究、联合攻关，联合培养高层次科技人才，促进高水平成果产出，本实验室适应信息光子学领域的科技发展趋势，依据学科发展规划和研究方向布局，依据既有的资源优势和学科特色优势，拟继续资助与实验室研究方向有关的具有重要科学意义和应用价值的研究项目。现将本年度的申请指南公布如下：

一、基本原则

1.开放课题基金资助的课题类型属于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

2.开放课题提倡创新和公平竞争，欢迎本实验室以外的国内外学者在本指南给出申请范围内自由选题，踊跃申请。

3.本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将根据申请书所反映的研究内容、预期成果及创新性、申请者的学术水平和已有的研究基础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择优立项，并确定具体资助额度。本实验室将负责对申请者的申请内容保密。

4.开放课题资助额度为每项4-6万元。

5.完成期限：2年（以批准时间为启动时间）。

6.限项规定：开放课题申请人（不含参与者）同年只能申请1项。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的课题数合计限为1项。2024年结题的开放课题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本年度的实验室开放课题。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未获得过本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的申请人。

7.申请者所在单位学术主管部门应签署意见和加盖单位公章，报送《申请书》一式两份并附申请书电子版。《申请书》模版附后。

8.申请人应在本实验室专职老师中确定一位作为项目合作老师，并定期将研究进展通报本实验室，本实验室将根据进展情况有权终止资助进展不好的研究课题。

9.实验室开放课题鼓励探索性、前沿性课题研究，希望取得突破性理论研究成果或创新性技术研究成果，解决领域内关键与核心的科学与技术问题，应发表不少于2篇中科院大类2区及以上的期刊论文，鼓励通过与实验室成员的合作研究发表联合署名论文，并完成每年不少于1次的实验室学术交流（含前沿课题讲座、学术报告等）。凡经本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资助的课题，其研究成果由本实验室及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发表的论文应注明“本课题由信息光子学与光通信全国重点实验室（北京邮电大学）开放基金资助”，相应的英文标注为“The project was supported by Fund of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Information Photonics and Optical Communications (Beijing University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No.XXX), P. R. China”，英文可缩写为“The project was supported by Fund of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IPOC (BUPT)(No.XXX), P. R. China”。

二、2024年开放课题申请范围

1.信息光子学相关基础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光子学基础理论，非线性光子学与复杂系统，量子光子学与光子调控，表面等离激元特性与材料，量子信息与通信基础理论等。

2.新型光子学材料与器件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半导体材料与器件，深低维异质结构、硅基光子学与集成光电子技术，宽谱光源，大尺寸、动态三维显示，微结构光纤光子学，新型光纤与光纤波导器件，光纤传感器件及应用，光纤光缆检测与应用等。

3.先进光通信系统与光子网络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空天地海一体化光信息网，宽带多业务接入，超高谱效光传输，微波光子宽带通信应用，光子神经网络，轨道角动量技术与应用，多维光交换，数据中心光互连与组网，人工智能光通信系统与网络、星地与星间激光通信、水下光通信、量子信息与通信技术、光网络安全等。

4.光电融合关键技术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集成电路、光电集成、微波元器件、多功能天线、雷达探测、太赫兹、导航定位、空间机器人等。

三、受理时间

递交项目申请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30日，以邮戳为准；同时，请通过Email发来申请书的电子版。

本实验室热忱欢迎国内外从事信息光子学与光通信领域研究的学者按上述项目指南申请开放课题，申请书可通过E-mail向本实验室联系人索取或通过实验室网站下载。同时，本实验室也热忱欢迎国内外有关科技人员自带课题和经费前来独立工作或合作研究。

特此公告

实验室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10号北京邮电大学新科研楼310室（李雪娇收）

邮政编码：100876

联系人：李雪娇，于迅博电邮：lixuejiao@bupt.edu.cn，yuxunbo@126.com

电话：13811858816，18810528975

# **海口市天然高分子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 2024年开放课题**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s://hgxy.hainnu.edu.cn/html/2024/tongzhitonggaolan_1213/7771.html>

 根据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关于《海口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海口市天然高分子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的工作方向，特规定开放课题的申请方向如下：

    (1)生物医用材料的制备与应用

    (2)缓释农药水凝胶的制备与应用

    (3)环境功能材料的制备与应用

    一、开放课题的设立

    为了促进重点实验室学科发展、提升研究水平，重点实验室设立开放课题经费2万元，支持10个课题。

    二、开放课题申请

    1. 凡从事与天然高分子材料相关领域的科研工作者、在读研究生、本科生均可申请本实验室开放课题。

    2. 申请者须于2024年12月31日前提交海口市天然高分子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可以选择发送电子版申请书到邮箱ycjhnsfdx@163.com，或打印纸质版申请书交予海南师范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中103室于老师。

    3. 开放课题申请书经实验室组织评审，将于2025年1月15日前公布评审立项结果。开放课题评审遵循“公正合理、择优支持”的原则，提高开放课题经费使用效益。

    4. 开放课题资助额度2000元/项，执行时间为1年。

    三、经费管理

    1. 开放课题资金不拨付，在实验室报销课题相应费用。

    四、成果管理

    由重点实验室资助的课题，学术论文需署名“海口市天然高分子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英文：Key Laboratory of Natural Polymer Function Material of Haikou City)

    五、开放课题的监督

    开放课题申请者在接到批准资助通知后，按照批准计划任务开始研究工作。资助课题结束后，申请者应向实验室提交研究报告或成果。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长江、颜慧琼

    电话：13707534798、13976013807

    通讯地址：海口市桂林洋高校区海南师范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中103室

    邮编：571158

<https://f.hainnu.edu.cn/2024/1213/20241213102614121.doc>

# **全省多模态感知与智能系统重点实验室 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2025年1月 5日

链接：<https://inai.zjxu.edu.cn/info/10465/86469.htm>

全省多模态感知与智能系统重点实验室是浙江省首批认定的15家全省重点实验室之一。实验室依托嘉兴大学建设，中国工程院院士、 嘉兴大学校长、中国电子科技集团首席科学家陆军任实验室主任。

一、基本信息

1.资助对象：课题负责人应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非嘉兴大学在编人员。

2.资助额度：2-10万元。

3.实施周期：通常为2年。

二、2024年拟支持主题

主题1：SAR微弱痕迹检测与识别

主题2：毫米波雷达生命体征监测

主题3：量子生理信息感知

主题4：光纤微弱振动信号检测与识别

主题5：SCG/BCG信号检测与识别

主题6：疲劳识别与判定

主题7：情绪、睡眠监测与调节

主题8：中医人工智能

主题9：中药材无损检测

主题10：量子机器学习

主题11：多模态知识图谱

主题12：健康医疗多模态数据融合

主题13：健康数据安全隐私保护

主题14：感知通信计算一体化网络

主题15：感知通信计算微系统

预期成果：发表高水平论文2篇以上。

三、申请办法

1.12月20日前，将课题概要表电子文档发至lhb@zjxu.edu.cn（附件1：概要表）。

2.经充分沟通后，于1月4日前将课题申请书电子文档发至lhb@zjxu.edu.cn（附件2：申请书）。

四、评审办法

1.评审流程：采用答辩或函评的方式进行评审。

2.在实验室网站、公众号等公布资助名单。

五、课题管理

实验室为课题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组织课题申请、立项、任务书签订、课题变更审批、中期汇报及结题验收等。实验室可为课题实施提供相关支撑。

六、联系人

王老师:邮箱：ccwang@zjxu.edu.cn 电话：18767122895

刘老师:邮箱：lhb@zjxu.edu.cn   电话：15669332256

# **2024年度湖北省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开放基金课题申报**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s://www.hjnu.edu.cn/hanshui/info/1032/1529.htm>

为加强湖北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提升学校科研创新服务能力，推动学校科研工作服务学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学校事业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根据学校科研机构建设实际情况，汉江师范学院科研处、汉水文化研究基地、“郧县人遗址”研究院联合发布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报指南，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及要求

1.本次开放课题设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重点课题要求申报者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一般课题要求申报者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每位申请人限报一个课题。承担汉江师范学院汉水文化研究基地开放基金课题未结题者不得申报。

2.申请课题应具有一定的学术性、前沿性和可行性。一般应从课题指南中选取，提倡跨学科、跨行业、有组织的科研，积极开展多领域合作研究，突出问题导向和应用研究。

3.强调科研产出导向，不能如期完成课题建设目标任务者，不得结题，可按要求申请延期结题，延期不超过1年。

二、课题指南

（一）重点课题

1.汉水流域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研究

2.汉水文化内涵与时代价值阐释研究

3.学堂梁子（郧县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研究

4.湖北汉江文物考古和中华民族起源与早期发展研究（结合新近考古成果）

5.历代十堰移民与城市发展研究

6.十堰小流域综合治理研究

7.汉水文化数字化国际推广研究

8.十堰乡村文化振兴研究

9.十堰加快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研究

10.武当茶文化品牌塑造与推广研究

（二）一般课题

1.汉水文化赋能十堰智慧城市建设研究

2.汉水文化赋能十堰乡村振兴研究

3.汉水民俗文化个案研究

4.武当文化资源的保护和旅游开发研究

5.湖北汉江流域文物的价值阐释研究（结合新近考古成果）

6.武当中医药文化保护传承利用研究

7.汉水文化融入十堰群众文化活动机制与路径研究

8.汉水文化与十堰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9.武当武术史与当代价值研究

10.武当音乐文化特质与当代价值研究

11.数字时代武当建筑修缮研究

12.汉水文化育人功能研究

13.十堰县域“不夜城”旅游现象研究

14.武当养生哲学与当代价值研究

15.十堰红色文化空间爱国主义教育功能创新路径研究

16.十堰城市史与城市形象塑造研究

17.汉水文化赋能学生研学实践研究

18.学堂梁子（郧县人）遗址科普教育研究

19.公众参与“一碧清水永续北上”实践研究

20.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十堰实践研究

三、申报要求与立项

1.申请人根据课题指南（不限于），填写“湖北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见附件1）一式2份。申请书用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申请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对申报书所填写的内容进行审核，签署明确意见。

2.申请人将纸质申请书一式2份，论证活页（见附件2）一式7份于2024年12月31日前送提交至科研处办公室（或邮寄），同时将PDF电子版申请书、论证活页按照“单位（二级院系名称）-姓名-申请书/论证活页”重命名后发送至电子邮箱：3450150@qq.com

3.科研处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评审通过的课题名单将在汉江师范学院科研处、汉水文化研究基地等网站上按要求公示，公示无异议的，下达立项通知书，并与立项者签订课题建设协议书。

四、结题要求

1.课题建设期限不超过2年。课题研究成果可转化为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或服务社会发展的应用性成果。重点课题需在CSSCI（含扩展版、集刊）期刊发表2篇（含2篇），或撰写的决策咨询报告获市厅级党政主要领导正式肯定签批2篇（含2篇）。一般课题需在CSSCI（含扩展版、集刊）期刊发表1篇（含1篇），或撰写的决策咨询报告等服务社会成果被市厅级党政主要领导正式肯定签批采纳1篇（含1篇）。

2.达到结题要求者，按规定申请结题。成功结题后，重点课题每项资助经费为3万元，一般课题每项资助1万元。

3.课题研究成果归汉江师范学院与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共同所有。汉江师范学院应为成果第一完成单位。

4.课题研究成果第一单完成单位的信息标注，根据选题指南，分为“汉江师范学院汉水文化研究基地” ，英文为“Hanjiang River Culture ResearchBase,Hanjiang Normal University”;汉江师范学院郧县人遗址研究院，英文为“Institute of Yunxian Man Site, Hanjiang Normal University”;

5.在学术论文发表或决策咨询报告签批的时候，应规范标注相关课题信息，即“湖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汉江师范学院汉水文化研究基地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名称×××，编号×××”，或“湖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汉江师范学院郧县人遗址研究院2024年度开放基金课题，名称×××，编号×××”，未按要求标注者不予结题。

五、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北京南路18号汉江师范学院科研处办公室（集贤楼207）

联系人：雷乐慈老师，邮编442000，

联系电话：0719-8846021

汉江师范学院科研处

汉江师范学院汉水文化研究基地

汉江师范学院郧县人遗址研究院

2024年12月10日

# **四川省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5年度开放基金课题**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s://cist.cdut.edu.cn/info/1145/6644.htm>

 四川省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于2022年经四川省科技厅批准成立。中心以成都理工大学为依托单位，以四川大学、工业信息安全（四川）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四川易诚智讯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理智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成都星感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为共建单位，以成都理工大学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为依托部门，围绕国家及四川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需求，开展工业互联网领域的技术攻关、产品研发、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等工作。中心获批以来，以“打造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应用基础研究与成果转化的技术支撑基地”为目标，充分利用成都理工大学学科优势，设立了电力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地质灾害智能监测、高端装备制造智能监测、工业边缘智能监测、工业网络安全技术五个研发方向。根据四川省科技厅《四川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和中心建设需要，中心拟设立开放基金课题。

现就2025年度中心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资助对象

1、课题面向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科研工作者申报。申请人应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职称，在相关研究领域应具有较高的学术地位和水平。

2、申请者若不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职称，须由两名具有高级专业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二、主要资助方向

1、电力智能监测技术

2、地质灾害智能监测技术

3、制造智能监测技术

4、工业边缘智能技术

5、工业网络安全技术

对于具有重大意义的工业互联网行业领域所涉及的成果转化和应用基础研究课题以及优秀科技工作者，本中心将优先予以支持。

三、申请时间及审批

1、本次申请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开始申请，截止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申请人在截止日期内向中心办公室提交基金申请书（见附件1：四川省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电子版一份，纸质版A4一式2份。

2、申报书经中心评审后，根据择优原则，确定资助课题，并发布立项批准书，通知申请者及所在单位。

四、资助额度与经费管理

1、课题资助额度为1万元，研究周期为1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2、课题经费原则上不外拨，经费全额在中心使用。

五、成果管理

1、课题考核：至少发表1篇学术论文（中文核心/EI/SCI）或申请1项发明专利（实质审查阶段或授权阶段）。

2、课题相关研究成果归申报者单位及本中心共有。发表论文、专著、申请专利、申报各类成果和奖励时的单位署名必须包含本中心中/英文全称。

中文：成都理工大学 四川省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英文：Sichuan Engineering Technology Research Center of Industrial Internet Intelligent Monitoring and Application (Chengdu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3、课题相关研究成果均应标注“四川省工业互联网智能监测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号）”（英文名称：Supported by Sichuan Engineering Technology Research Center of Industrial Internet Intelligent Monitoring and Application）

4、课题有关发明专利，专利权人应包括成都理工大学。

六、联系人和联系方法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二仙桥东三路1号成都理工大学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610059

联系人：彭老师（15680409845）

E-mail：pengpeng@cdut.edu.cn

# **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西北工业大学）2024年开放课题**

截止时间：11月 20日

链接：<https://nich.nwpu.edu.cn/aecc/info/1118/1667.htm>

依据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管理相关规定以及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西北工业大学）（以下简称“实验室”）发展规划，面向国内外大专院校、科研院所、文博单位及相关企业单位，本年度实验室拟在重点研究领域设立开放课题。

开放课题紧密结合我国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的重大战略需求，面向今后5-10年文物与文化遗产领域的重要科学与技术问题，鼓励学科交叉，鼓励国际合作，坚持导向与自由探索结合。

一、开放课题申请对象

（1）开放课题申请人应为实验室固定人员以外的科研人员，同时需指定至少一名本实验室全职科研人员作为联系人或合作者。

（2）申请人应具有副高级专业职称或已获得博士学位。

（3）申请人作为负责人承担本实验室开放课题只能有1项，另可作为成员参加1项。

（4）本实验室鼓励科研人员自带课题经费来实验室开展工作。题目可自拟，课题类型由实验室及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

二、开放课题指南

围绕实验室研究方向和发展需求，本年度重点支持的研究方向如下：

考古探测技术

1.1 考古遗存探测新方法

1.2 水下考古遗存感知与识别技术

1.3 基于遥感影像的地表遗存感知与识别技术

文物材料与工艺

2.1 岩土质（或木质）不可移动文物病害发育特征及演化机制研究

2.2 金属文物铸造工艺及劣化机理研究

2.3 复合材质文物的力学仿真研究

文物保护技术

3.1 砖石质（或木质、陶质）文物保护修复新材料和新技术研究

3.2 岩土质文物赋存环境监测技术及装备研发

3.3 古代壁画表面烟熏病害清洁技术研究

三、开放课题申请程序

（1）申请人填写并向实验室提交《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西北工业大学）开放课题申请书》（附件2，以下简称“申请书”）。

（2）实验室组织相关专家对申请书进行评审并确定资助课题。

（3）研究课题获得批准后，请申请人填写《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西北工业大学）开放课题任务书》一式二份，由本实验室核准后开展工作。

四、开放课题项目管理

1、本年度拟资助课题4~6项，分为重点项目和探索项目两类，执行期限为2年；重点项目每项资助金额为5万元，探索项目每项资助金额为2万元。

2、开放课题经费专款专用。经费可用于支付课题研究的文献资料费、实验材料费、测试费、加工费、差旅费和论文版面费等费用。经费使用需符合西北工业大学科研经费相关管理办法。

3、项目执行期间，负责人需按时提交年度报告，未按时提交报告的项目终止下一年度资助。

4、基于开放课题支持完成的研究成果，通讯作者的第一单位必须是“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西北工业大学）”，否则不计入结题指标。

5、在课题资助标注部分，实验室课题只允许列入1项。成果应标注中文“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西北工业大学）开放课题基金资助（课题编号：，英文“supported by Key Laboratory of Archaeological Exploration and Cultural Heritage Conservation Technology (Northwestern Polytechnical University), Ministry of Education（Project No.\*\*\*）”。

6、项目执行到期后，项目负责人需于一个月内向实验室报送《开放课题总结报告》及相关学术成果复印件等。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将对开放课题完成情况进行评议。

五、时间安排

1、申请者需填写《申请书》，申请书一式2份，加盖单位公章，寄至实验室，同时提交电子版至邮箱AECC\_NICH@nwpu.edu.cn，邮件标题为“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请人姓名+单位”。

2、申请日期：2024年12月6日—12月22日，过期不予受理。

3、课题经实验室形式审查、专家评审、实验室主任批准后立项。评审结果将于项目立项后通知申请者本人。

六、开放课题结题要求

开放课题的研究应紧扣实验室核心研究方向和开放课题指南，基于所取得的阶段性进展或创新性成果，要求课题负责人发表署名实验室的CSSCI，CSCD，SCI，SSCI，或A&HCI论文1篇以上。

以上未尽事宜，按照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解释和执行。

联系人：夏老师 15244670570

江老师 18991383568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西北工业大学长安校区家属区综合服务楼考古实验室

邮  编：710129

邮  箱：AECC\_NICH@nwpu.edu.cn

考古探测与文物保护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西北工业大学）

2024年12月6日

# **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 （成都理工大学）2024年度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s://sklg.cdut.edu.cn/info/1012/3885.htm>

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是我国油气工业上游领域第一个国家重点实验室，是布局在北京地区之外唯一且地处西部的油气勘探开发类国家重点实验室，分为成都理工大学分室和西南石油大学分室。实验室（成都理工大学）以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国家“双一流”学科为学科支撑，以“发现油气藏、认识油气藏、钻开油气藏、开发油气藏、改造油气藏、保护油气藏”为主线，致力于复杂油气藏勘探开发理论与技术创新，增加我国油气资源的后备储量，提高可采储量和油气产量。

本着“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方针，为了加大实验室开放力度，促进流动、交流与合作，充分发挥全国重点实验室在高水平科学研究和高层次人才培养上的作用，实验室特设立开放基金，提供研究经费和实验研究条件，用于支持在油气勘探开发领域可能取得理论和技术方法创新的研究课题。

一、年度资助计划

2024年度开放基金项目每项资助额度4-10万元，拟资助10项左右，资助方式为“后补助”，资助期限2年，申请书中研究期限填写2025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本年度优先资助方向和选题范围

1.古地理重建与油气勘探

2.西部深层海相层系成烃成储机理与勘探潜力

3.超级盆地形成演化与油气大规模聚集

4.非常规天然气富集机理与分布预测

5.深层油气藏地球物理探测理论与方法技术

6.油气开发与钻采装备

7.新能源前沿理论与技术

三、申请程序与资助原则

（一）申报条件

1.申请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研究基础和学术道德，并是开放课题实际负责人。

2.国内外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人员，均可申请，成都理工大学本校教师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

3.鼓励开放课题申请人与本实验室固定人员开展实质性合作研究，并共同产出学术成果，可优先资助。

4.申请人本年度只能申请一项开放课题，有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在研项目者不得申报，优先资助青年科学家

（二）资助原则

1.申请课题应为与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高度一致、创新性强的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符合本年度优先支持方向的申请将获得优先资助。

2.申请课题的研究内容不得与受资助或拟申请的国家或省部级基金重复，但鼓励这些项目的进一步深化或延伸研究，申报时需提供相关说明。

3.实验室鼓励开放课题申请者来室与本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和团队开展交流与合作，同时也鼓励本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和团队邀请国内外相关领域的科技人员申请开放课题、来室交流与合作，共同开展原创性、前瞻性研究，两类情况都将获得优先资助。

4.正在或计划以本实验室所在成都理工大学为依托单位申报国家级和省部级人才的申请者将予以优先考虑，申报时需提供相关说明。

5.以往获得本室开放基金资助且成果突出的申请者或者在相关领域发表过高水平成果的申请者将予以优先考虑，申报时需提供相关支撑材料。

6.已获得本室开放基金资助者在前一个开放课题结题前不得再次申请本年度开放课题。有下列情况者所申请课题不予受理：（1）未按本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执行而被终止执行的课题承担者；（2）无故中断资助课题者；（3）所承担课题结题时未获得优秀、良好评价的课题负责人。

四、课题与成果管理办法

（一）结题条件

1.本次基金经费采用“后补助”支持方式，具体资助金额由基金中期/结题考核成果确定级别：不合格、合格、良、优、特优，资助额度不超过10万元。

2.项目结题条件：结题要求以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为第二署名单位在本领发表中科院SCI分区二区论文2篇及以上，或与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合作以“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为第一完成单位发表中科院SCI分区二区论文1篇（项目负责人需为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成果时应同时署名本实验室和标注本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同时，课题运行期间在实验室的学术论坛组织学术报告一次（线上或线下）。

3.研究成果取得省部级以上奖励，且完成单位中包含成都理工大学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经实验室同意，可视为达到结题要求。

（二）课题管理

1.获得开放基金资助的申请者在承担开放课题期间均为本实验室流动研究人员，在实验平台的使用上享受与本实验室固定研究人员同等的待遇。

2.开放课题负责人需按年度向实验室提交年度工作报告。课题结题后，应在一个月内向实验室报送结题报告及相关材料，年度报告和结题报告将同时采用网上填报和纸质报告报送的方式，相关事宜届时将以邮件通知负责人。

3.发表高级别成果是开放基金获批、资助金额和结题的关键依据。课题组应及时发表研究成果，在申请结题时主要研究成果应已公开发表。

4.开放课题结题由实验室组织同行专家根据提交的总结报告及支撑材料进行评审，结论将通知负责人及其所在单位。

5.达到结题条件的课题可申请提前结题。对确因客观原因不能如期完成研究任务的课题，经承担者提出申请，经实验室同意后，可适当延长课题执行期限。对工作进展缓慢或难以继续完成者，将予以终止资助。

6.署名：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成都理工大学）；对应英文：State Key Laboratory of Oil and Gas Reservoir Geology and Exploitation, Chengdu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Chengdu 610059, China。

7.资助标注：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成都理工大学）开放基金资助项目，编号CDUT-PLCXXXXXX；对应英文：This project is supported by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Oil and Gas Reservoir Geology and Exploitation (No. CDUT-PLCXXXXXX)。

五、申请、评审及管理

1.本年度开放课题的申请受理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

2.本次申请采用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项目过程管理系统填报方式（https://sklgxgpt.cdut.edu.cn/#/login），申请人从成都理工大学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首页选择开放基金选项链接进入系统填报，系统具体操作方法见附件4，申请人在截止日期前需完成网上填报。

3.基金获批人员在收到邮件通知后需将：① 《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2024）》的签字、盖章纸质版（附件1， 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一式2份，签字盖章），邮寄至实验室指定地址和人员；② 开放课题申请书的电子版；③ 申请书汇总表（附件2）的电子版。电子材料压缩打包后发送至实验室指定邮箱，电子邮件命名方式为“2024年度开放基金申请—申请人姓名—依托单位名称”。申报材料不得包含任何涉密内容。

4.2025年01月01日—2025年01月10日，由实验室组织评审，择优确定资助项目和资助金额。

5.经实验室主任审定，2025年01月20日前，实验室将开放课题立项通知书发送给申请人及所在单位。

6.申请书寄送及联系方式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二仙桥东三路1号成都理工大学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

联系人：曹海洋 常雨琪

联系方式：E-mail:petrolab@cdut.edu.cn，caohaiyang@cdut.edu.cn

# **广东省极端条件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2025年2月10日

链接：<http://csns.ihep.cas.cn/tzgg/202412/t20241206_810235.html>

广东省极端条件重点实验室是2023年经广东省科技厅批复成立的省级重点实验室，由散裂中子源科学中心牵头，中山大学、东莞理工学院合作共建。实验室执行“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瞄准学科前沿、选择特色课题、集中有限资源开展前沿领域和关键技术的研究，以推动极端条件领域的发展，致力于研发国际先进的相关关键技术，实现多种极端条件设备的国产化，助力量子、材料、生命、高端医疗器械等科学技术的发展，带动相关科学技术的推广、转移及应用，同时建立和培养一支优秀的学科团队。本实验室现开始受理极端温度场、极端电磁场、惰性气体极化环境、极端条件相关工程技术以及极端条件相关前沿技术等方向的研究与应用项目，特别鼓励与实验室主要研究方向相符的创新研究。

一、 开放课题申请对象

国内（含港澳）各高校、科研机构以及有研发能力的企业在职研究人员，均可向本实验室提出课题申请。外单位申请人需联系实验室固定人员作为合作者，协助课题实施。

二、实验室主要支持以下方向的研究课题：

1.极端温度场技术与应用

1）低温条件下的传热传质、关键器件与新技术研究

2）高温/超高温条件的产生、监测方法与应用研究

3）基于大科学装置高低温环境条件的新材料与新方法研究

4）涵盖极端温度场的多场耦合技术研究及其在相关领域的应用研究

2.极端电磁场技术与应用

1）极端强磁场下中子实验新方法、新设备的研究与制造

2）极端强磁场下新型材料改性技术与场致效应研究

3）极端电磁场下功能材料与精密设备服役性能研究

4）极端电磁场与能源环境等领域相结合的实验技术研究

5）基于大装置强磁场多约束边界条件下的高精度磁场研究

3.惰性气体极化技术与应用

1）用于惰性气体中子极化的关键玻璃气室、泵源、特种实验电源、精密磁体等技术研究

2）强电子关联体系材料的极化中子散射应用和方法学研究

3）超导约束中子调控方法和技术研究

4.强辐照条件下前沿技术研究

1）基于辐照环境下的功能材料及结构特性应用研究

2）基于辐照环境下的高温超导材料强磁场技术研究

3）先进核物理及核技术等相关研究

三、开放课题申请的程序：

1.申请者填写附件1：《广东省极端条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课题申请阶段采用线上收集方式，申请人需2025年2月10日前将申请书原件扫描版（单位填写意见并加盖公章）发送至指定邮箱（gdsjdtj@ihep.ac.cn），逾期不予受理。立项成功后需寄送原件至指定地址，后续将另行通知。

2.课题申请经本实验室组织专家评审，由实验室室务委员会确定最终资助课题。研究课题获得批准后，实验室将开放课题批准通知书下达给申请者，并与申请者所在单位签订项目合同书。

3.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重点课题择优支持能产出较好研究成果的课题，研究期限2年，预计资助5项，每项资助经费不超过5万；一般课题着重培养年轻科研人员，研究期限2年，预计资助10项，每项资助经费不超过3万。

4.项目执行中期需填写开放课题进展报告，结束时要填写开放课题结题报告。

5.重点/一般课题结题时应在国际学术期刊上发表至少2/1篇被SCI检索的学术论文，且实验室合作者需列为该论文的共同作者，并将本实验室及课题批准号按照规范进行标注。

6.申请者须在申请前仔细阅读附件2：《广东省极端条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条例》。

7.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国栋（散裂中子源科学中心）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中子源路1号

邮编：523803

电话：0769-88931178

1. mail:gdsjdtj@ihep.ac.cn

# **能源化工过程智能制造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申请指南 (2025年度)**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s://smecp-lab.ecust.edu.cn/2024/1112/c9813a172788/page.htm>

一、概况

能源化工过程智能制造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立足于应用基础研究。实验室紧密围绕能源化工过程可持续发展的智能制造国家战略需求，瞄准国际研究前沿，聚焦人工智能赋能能源化工过程，从需求驱动的敏捷供应链、生产过程全流程优化、绿色生产安环管控三个维度出发，开展智能制造基础理论、应用基础与核心关键技术的研发。

实验室设立开放课题研究基金，为从事能源化工过程智能制造相关领域海内外研究人员提供研究课题经费。研究课题应符合本实验室的研究方向。优先资助：学术思想新颖、具有开拓性或创造性的预研性课题；符合国家需求、有应用前景的课题；多学科交叉、具有国际水平或国内领先的集成创新课题。

二、研究方向 (但不限于)

1、智能混合建模与数字孪生系统

工业过程机理建模

融合机理与数据的混合建模

2、智能感知与网络系统协同控制

智能感知与特征信号处理

信息受限不确定动态系统控制理论

多智能体系统的协同控制与优化

3、智能自主控制与流程运行优化

工业过程智能控制

工业过程一体化集成优化

4、计划调度系统优化与智能决策

复杂约束高维工程优化问题求解

不确定条件的计划调度鲁棒优化

5、安全环境足迹监控与溯源诊断

工控系统信息安全防御

多模态动态系统过程监控

化工过程风险量化与溯源诊断

三、资助对象与申请条件

1、申请者必须为高校或科研机构从事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非本实验室科研人员；

2、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在站期间的博士后、从事控制理论、控制工程和优化技术等相关领域的研究者均可申请本研究基金，中级职称科技工作者申请时，需1名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同行科技人员的推荐；

3、申请课题必须符合开放基金项目指南，学术思想新颖、立论根据充足、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技术路线合理；

4、欢迎获得国家(省、部、委)自然科学基金项目、863高技术项目、国家(省、部、委)科技攻关项目等的研究人员来实验室开展研究工作，本实验室将提供良好的上机环境，并优先考虑给予资助。

四、申报与审批程序

1、2025年度的课题申请自2024年1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结束；

2、申请人从实验室主页(http://smecp-lab.ecust.edu.cn)下载并填写开放研究课题基金申请表，按规定格式认真填写，一式三份(均为原件)，寄送至本实验室；并同时将申请书盖章后的电子版发送到实验室联系邮箱zhongmeili@ecust.edu.cn；

3、每项申请课题经三名以上专家进行评审，由实验室主任汇总评审意见，报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学术委员会根据择优的原则，确定资助项目；

4、凡获批准立项的课题，本实验室向申请者发出“批准通知书”和“研究计划书”，在收到申请者填好的计划书后，经实验室主任组织审核，正式列为本实验室的开放研究课题。

五、课题管理

1、基金课题执行期限一般为两年；

2、获得资助的开放课题需在获得资助年度的中期向本实验室提交“开放基金课题进展报告”。在结束后三个月内向本实验室提交“开放基金课题结题报告”；

3、课题执行过程中，如需改变或推迟计划，需提前3个月向本实验室提交书面申请，经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同意，并得到实验室主任批准后方可执行；

4、受资助课题的研究成果应注明本实验室为第一完成单位，或第二完成单位，其成果和论文标注单位为：

中文：能源化工过程智能制造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上海，200237

英文：Key Laboratory of Smart Manufacturing in Energy Chemical Process, Ministry of Education, Shanghai, 200237

六、经费管理

1、对批准资助的课题，每项课题资助金额2～4万人民币。完成期限一般不超过2年，经费按年度拨款，实行课题单独核算；

2、项目基金原则上仅用于支付课题研究的文献资料费、实验材料费、测试费、差旅费和论文版面费等，不能作为劳务费、酬金等提取；

3、申请者应在财政制度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支配研究经费。对使用不合理或不能完成任务的，实验室主任有权调整或停拨经费。

七、实验室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梅陇路130号华东理工大学实验19楼1517

邮编：200237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邮箱：zhongmeili@ecust.edu.cn

能源化工过程智能制造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24年11月1日

# **重大危险源与化工园区系统安全应急管理部重点 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课题申请实施指南**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s://www.chinasafety.ac.cn/main/xwzx/tzgg/2024-11-20/19306.html>

为促进重大危险源与化工园区系统安全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重点实验室）的快速发展，加强重点实验室与国内有关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及企事业单位交流合作，推动我国重大危险源与化工园区系统安全领域基础理论、技术、材料和装备的科研攻关、成果推广应用，发挥重点实验室高层次人才培养的作用。重点实验室拟按照“公平竞争，择优支持”的原则，设立开放课题，吸引、聚集国内外优秀人才开展科研合作。现公开发布2025年度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有关事项如下：

一、开放课题方向

申请课题资助应紧密围绕本重点实验室的重点科研攻关方向，且研究内容具有开拓性和创新性。2025年度拟重点资助以下开放课题方向：
 1.危化品及化工工艺风险评估技术；
 2.化工园区系统安全理论及一体化安全技术；
 3.重大危险源监控预警及仪表功能安全理论与技术；
 4.危险化学品事故调查分析及应急救援技术；
 5.应急救援与个体防护装备轻量化智能化技术。
 二、资助经费与时间
 （一）资助金额：拟资助5项开放课题，每项开放课题资助3万，由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建设单位）资助。
 （二）完成期限：每项开放课题原则上应在2年内完成，对必须持续较长时间的课题，可适当放宽期限。
 三、申请要求
 1．面向国内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从事化工安全相关领域科研工作的在读博士研究生、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及以上职称的科研人员，均可在指南范围内提出申请。

1. 申请者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无违反科研诚信的行为。
 3. 得到申请人所在单位的书面同意。
 四、课题申请、审批流程
 （一）课题申请。
申请人按要求填写《重大危险源与化工园区系统安全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2025年度开放课题申请书》（见附件），经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查同意后，于2024年12月31日前，报送建设单位联系人邮箱（me85017@126.com）。
 （二）建设单位初审。
建设单位收到开放课题申请后，对课题的研究方向和可行性进行初步评审。评审原则如下：
 1.是否符合本指南研究方向和格式要求，目的、意义是否明确，研究技术路线是否可行。
 2.重点支持具有国际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的课题，鼓励多学科交叉的课题。
 3.支持国家或地方的重大科技攻关项目资助的预研究课题。
 4.支持富于应用前景或效益显著的较高层次的应用研究开发课题。
 （三）学术委员会评审。
 经初审符合申请要求的课题，由建设单位组织学术委员会进行评审，并出具书面评审意见，评审原则如下：
 1.课题立论根据是否充分，研究技术路线是否先进可行。
 2.学术思想是否新颖，是否具有开拓性和创新性。
 （四）课题审定、批准。
 根据学术委员会的评审意见，由建设单位最终审定资助的开放课题，并签发立项批准书，通知课题负责人（课题申请人）及其所在单 位。
 五、课题实施安排
 1.课题获批准后，建设单位指定至少一名本实验室固定成员作为课题执行监督管理人员，课题负责人与建设单位签订科研合同书，合同书经双方所在单位签字盖章生效。
2. 获得资助的课题负责人，应在签订合同后15日内向建设单位和重点实验室管理办公室分别提交课题实施计划（一式两份）。
 3.在课题实施过程中，课题负责人应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建设单位和重点实验室管理办公室分别提交课题研究进展报告（一式两份），及本年度发表论文、成果鉴定或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4.课题实施过程中，原则上不允许更改原定的研究内容和研究目标。如必须变动，课题负责人应在课题研究期限的上半程提出申请，报建设单位审批备案。
 5.在开放课题基金资助下取得的成果，由重点实验室与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共享。发表论文要求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必须以重大危险源与化工园区系统安全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英文：Key Laboratory of Major Hazard and Chemical Industry Park System Safety）为第一署名单位，不能仅在脚注中加以致谢。同时注明开放课题基金资助号。
 6.课题研究期满，课题负责人应在期满后三个月内结题，并向重点实验室提交结题报告，并附相关的研究成果证明和正式发表的论文等。逾期不按要求提交的，取消今后申请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的资格，并通报其工作单位。
 7.课题结题验收时，须向重点实验室提交至少1篇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以重点实验室作为第一署名单位的代表性论文（核心期刊以上），或体现重点实验室贡献的材料或装备研制、专利授权、成果转化等成果证明材料。
 8.课题完成后，由学术委员会对课题完成质量和学术水平进行评价。重点实验室对完成课题特别优秀者可以批准其连续申请并给予资助。
 9.课题负责人必须严格按照课题合同书履行研究内容，对于中期终止的研究课题，或未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的课题，重点实验室将终止资助，全额收回开放课题经费。如在开放课题实施期间存在违反科研诚信、违法违规行为，一经发现，重点实验室将保留追责的合法权益。

10.建设单位定期检查开放课题的进展情况。发现工作进展不正常或经费使用不当的，建设单位将减少或暂停其经费使用，以至撤消资助。不报年度研究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的，暂停其经费使用。
 七、经费使用方法及要求
课题经费的各项开支标准，均按现行国家和建设单位财务制度规定执行。各开放课题的经费使用方法及要求，将在双方签订的科研合同书中具体约定。
 八、联系方式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联 系 人：曾涛
 联系电话：17800816248
 电子邮箱：me85017@126.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32号甲1号安全大厦

重大危险源与化工园区系统安全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

2024年11月20日

# **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 2025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截止时间：12月 31日

链接：<http://www.hnsky.org.cn/news1/1579.html>

2025年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开始受理，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

一、主要研究方向

1.水作用下膨胀土库岸边坡失稳机理及处理措施。

2.引黄灌区水、沙利用策略研究。

3.窄深陡槽高速急变流控导措施。

4.纤维橡胶混凝土的疲劳性能研究。

5.河南地区白蚁品种时空分布及迁移规律。

二、申请人基本条件

1．具备博士学位并有固定单位的国内、外科技工作者（本实验室人员可作为课题参与人员，但不能独立申请），年龄不超过45岁（1980年1月1日后出生）。

2．在本指南研究方向已积累良好的前期研究基础，曾发表过高水平研究论文。

三、申请受理

1．开放课题每项资助3-5万元。

2．以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或河南省水利科技应用中心的科研人员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2篇以上，其中至少有一篇发表在中文核心期刊或被EI（SCI）收录。

四、申请方法

请填写申请书（见附件），由所在单位审查并签署意见，A4纸双面打印、一式二份，于2024年12月31日前寄至实验室，同时请将电子版申请书（附件1）发送至邮箱HSAZ2015@126.com。

联系人：卞可

电 话：13838338180

邮 箱：HSAZ2015@126.com

地 址：郑州市纬五路39号

河南省水利工程安全技术重点实验室

2024年10月30日